

上半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20.1万亿元人民币

进出口规模创历史同期新高

本报记者 王俊岭

7月13日，国新办举行新闻发布会，海关总署新闻发言人、统计分析司司长吕大良介绍上半年进出口情况并就热点问题回答记者问。据海关统计，上半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20.1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2.1%。其中，出口11.46万亿元，同比增长3.7%；进口8.64万亿元，同比下降0.1%。

出现三方面积极变化

今年上半年，中国外贸进出口规模取得新突破、结构实现新优化，展现了较强的韧性。吕大良介绍，上半年，中国经济运行整体回升向好，外贸进出口总体符合预期，进出口规模在历史同期首次突破20万亿元，其中一季度、二季度分别达到9.76万亿元和10.34万亿元，同比均实现正增长。从环比来看，二季度进出口比一季度增长6%，5月份、6月份环比增长1.2%。

具体来看，有三个方面的积极变化：

外贸活力走强。上半年，有进出口实绩的外贸企业54万家，同比增加6.9%。其中，以中小微企业为主、充满活力的民营企业不断扩容，同比增加8.3%，外贸经营主体活跃度明显增强。同时，民营企业也是外贸稳增长的主力军，上半年进出口增速高于整体6.8个百分点，规模占进出口总值的比重提升至52.7%，拉动整体增长4.4个百分点。

外贸结构更优。从贸易方式看，产业链更长、附加值更高的一般贸易进出口增速快于整体，占进出口总值的比重提升1.2个百分点，达到65.5%，贸易自主发展能力稳步增强。从区域布局看，中西部地区、东北三省开放发展步伐加快，上半年进出口分别增长2.8%、4.5%，分别高出整体增速0.7个和2.4个百分点，区域发展更趋平衡。

外贸动能汇聚。上半年，我国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增速接近两位数，占进出口总值比重提升至34.3%；同期，对拉美和非洲等新兴市场分别增长7%和10.5%，国际市场更加多元。自由贸易试验区、海南自由贸易港进出口分别增长8.6%和26.4%，开放平台作用发挥明显。“新三样”产品，即电动载人汽车、锂电池、太阳能电池合计出口增长61.6%，拉动整体出口增长1.8个百分点，绿色产业动能充沛。



7月12日，第31届中国华东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在上海开幕，吸引参展企业3299家，其中境外展商234家。展会共设服装服饰、家庭用品等四大专业主题展和境外展区、跨境电商展区两大专业展区。图为参观者在展会现场体验一款家用氧舱产品。

新华社记者 方喆摄

持续优化稳外贸措施

今年以来，海关总署继续抓好去年已经出台的稳外贸措施落实，6月份又推出了海关优化营商环境16条，提出了增加便利、增强活力、增进服务、降低成本等“三增一降”措施，帮助企业降低成本、稳订单、拓市场。

在内蒙古，满洲里公路口岸满载芒果、葡萄、黄瓜等新鲜果蔬的车辆络绎不绝，在办理完海关通关手续后顺利出境。“我们通过设立农产品出口快速通关专用窗口，指导企业运用提前申报模式，做到果蔬出口‘随时接单、随时查验、快速放行’。”满洲里十八里海关查验科科长周剑说。

在上海，默克化工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一批搅拌系统专用储液袋及管路组件不久前在“提前申报”通关便利化措施的助力下，货物第一时间被顺利放行。浦东机场海关风控检查二处副处长何冬安说：“目前，浦东机场海关出口通关时效已压缩不到1小时。”

吕大良说，总体看，相关政策效应正在持续释放，企业有了更多实实在在的获得感。海关总署将

根据外贸发展形势和企业实际诉求，继续充实政策措施工具箱，全力以赴推动外贸稳规模优结构。

努力扩大“朋友圈”

从数据来看，中国外贸企业在稳固与发达经济体经贸往来的同时，也深入开拓发展中国家市场和东盟等区域性市场，贸易市场的多元化取得了积极进展，“朋友圈”不断扩大。“上半年，我国对东盟、拉美、非洲、中亚五国的进出口规模同比分别增长5.4%、7%、10.5%、35.6%，均高于同期整体进出口增速。”吕大良说。

值得注意的是，“一带一路”倡议提出十年来，我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进出口由2013年的6.46万亿元增长到2022年的13.76万亿元，累计增长了1.1倍。今年上半年，我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6.89万亿元，同比增长了9.8%，高出外贸整体增速7.7个百分点。

在亚太地区，《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的政策红利不断释放。今年上半年，我国对RCEP其他14个成员合计进出口6.1万亿元，同比增长1.5%，对我国外贸增长的贡献率超过20%。我国对大部分成员进出口实现正增长，其中对新加坡、老挝、澳大利亚、缅甸分别增长27%、25.8%、16.4%和15.2%。

吕大良说，中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加上良好的产业体系和完备的生产能力，外贸发展韧性足、回旋余地大。同时，中国坚持对外开放，积极推进国际经贸合作，陆续出台一系列稳外贸政策措施，综合效应正在持续显现，推动外贸稳规模优结构仍然具有坚实的支撑。“2023年全年，我们有信心继续巩固市场份额，保持全球货物贸易第一大国的地位。”他说。

三部门推动提升农业保险保障水平

本报北京7月13日电（记者汪文正）近日，为提升中国农业保险保障水平、稳定种粮农户收益、支持乡村振兴、更好服务保障国家粮食安全，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印发通知，扩大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实施范围至全国所有产粮大县。

通知要求，地方财政部门应综合考虑当地农业发展、财政承受能力等情况，将辖内产粮大县适度规模经营农户和小农户纳入保险保障范围，允许村集体组织小农户集体投保、分户赔付，强化预算约束，及时足额拨付保费补贴，循序渐

进、因地制宜扩大政策实施范围。上述农业保险保费由财政提供一定补贴。通知明确，补贴比例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的通知》有关规定执行。

据了解，相关保险标的为稻谷、小麦、玉米三大粮食作物。其中，完全成本保险为保险金额覆盖物化成本、土地成本和人工成本等农业生产总成本的农业保险；种植收入保险为保险金额体现农产品价格和产量，保障水平覆盖农业种植收入和农业保险。保险保障对象包括适度规模经营农户和小农户等全体农户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



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以支柱产业和现代职业教育为依托，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为企业培养“订单式”人才。2019年以来，合肥商贸科技学校已为庐江高新区企业输送各类人才1500多名。图为7月13日，在庐江高新区安徽凯尔通讯有限公司车间内，该校学生在生产线上测试指纹模组产品数据。

巢志斌摄（人民视觉）

6月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3.9%

本报北京7月13日电（记者廖睿灵）国家能源局13日发布的数据显示，6月份全社会用电量775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9%。分产业看，第一产业用电量12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0%；第二产业用电量502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3%；第三产业用电量149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0.1%。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1108亿千

瓦时，同比增长2.2%。1—6月，全社会用电量累计4307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分产业看，第一产业用电量57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2.1%；第二产业用电量2867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4%；第三产业用电量763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9.9%。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619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3%。

“十四五”以来

辽宁累计完成草原生态修复168.66万亩

新华社沈阳7月13日电（记者高爽）记者13日从辽宁省林草局了解到，辽宁省计划在未来40天左右时间，完成29.88万亩退化草原重点地区草原的生态修复。

为确保草原生态修复取得实效，辽宁省优选草种，林草部门依据工程区气候及土壤特点筛选了适应性强的补播品种。辽宁省林草部门还根据补播地块植被类型、盖度、沙化退化程度确定混播比例及补播牧草的出苗监测情况，采用多年多次补播技术，确保牧草补播保苗效果。

据介绍，辽宁省积极探索草原补播技术方法，以增强草地增绿效果并形成了成熟的经验。在植被盖度较低或片状裸露区域采取整地后撒播的方式；在沙化退化严重、植被盖度极低、裸露区域大的地块或工程区内退耕地采取条播的方式；在地势平坦的地块采取条播和撒播相结合的方式。

“十四五”以来，辽宁省累计实施草原生态修复168.66万亩，2022年全省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68.99%，较“十三五”期末提高2.94个百分点。

国开行上半年发放能源领域贷款3461亿元

本报北京7月13日电（记者王俊岭）国家开发银行日前发布的信息显示，今年以来该行聚焦服务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加大中长期信贷投放，重点支持了一批油气管网、光伏、风电等能源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今年上半年，国家开发银行发放能源领域贷款3461亿元，

同比增长18%。国家开发银行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支持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持续加大对清洁能源基础设施建设、传统能源清洁高效利用等领域的支持力度，为保障国家能源安全作出新贡献。



国家税务总局桂林市临桂区税务局创新服务方式，充分利用税收大数据，深入企业开展“点对点”宣传辅导，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图为该局干部走进广西桂林一家能源企业，实地调研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提供精细化税费政策辅导。

赵慧摄



江苏省宿迁市泗洪县大力发展光伏新能源产业，打造新能源利用及装备制造基地，泗洪经济开发区企业生产的光伏板组件产品销往欧洲、美洲、韩国、日本、东南亚等地。图为7月12日，泗洪经济开发区一家光伏板企业的工人在赶制出口订单产品。

许昌亮摄（人民视觉）

前6个月，新设个体工商户1136.5万户，增长11.3%

全国登记在册个体工商户达1.19亿户

本报北京7月13日电（记者孔德晨）记者12日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获悉，2023年上半年，全国新设个体工商户增速明显，共新增1136.5万户，同比增长11.3%。截至6月底，全国登记在册个体工商户达1.19亿户，占经营主体总量的67.4%。分产业看，第三产业占比近九成。截至2023年6月底，登记在册个体工商户三次产业占比分别为5.1%、5.9%、89.0%，第三产业占比近九成。与2022年同期相比，2023年上半年三次产业新设个体工商户增速分别为12.8%、5.1%和11.5%，增速均有明显提升。

分行业看，新兴服务业新设个体工商户增速强劲。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增幅位居前列。截至6月底，“四新”经济个体工商户达3398.2万户，占总量的28.5%，较2022年同期提升15.9个百分点。2023年上半年新设“四新”经济个体工商户493.3万户，比上年增加19.4%。

分区域看，东部地区数量几乎占据“半壁江山”。1.19亿个体工商户中，42.8%分布在东部地区，其中江苏省和广东省最多，均占全国8%以上，江苏省成为全国首个个体工商户数量破千万的省份。中、西部各占全国1/4，东北部占7.4%。

今年以来，中国经济社会全面恢复常态化运行，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得到缓解。据6月下旬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络问卷调查结果，受访个体工商户正常营业比例已从年初的77.0%上升到90.2%，经营亏损比例从59.1%下降到43.4%。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党组书记、局长罗文在12日召开的个体工商户座谈会上表示，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是激发经营主体创新活力、稳住宏观经济的重要载体，是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共同富裕的重要保障。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将坚持问题导向，充分发挥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作用，会同相关部门抓好《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

贯彻落实，扎实推进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充分发挥个私协会的职能作用，汇集各方面资源提供多样化服务，切实解决个体工商户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据介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工作：一是开展第二届“全国个体工商户服务月”活动，营造良好氛围。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会同相关部门，于2023年7月共同开展以“精准服务、优化营商环境、提升质量”为主题的第二届“全国个体工商户服务月”，推出6个方面10大主题活动。

二是全面推进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工作，提升整体发展质量。目前总局已经制定了《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总体方案》，正在全国12个省（区、市）先行先试。在此基础上，下半年总局将印发《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指导意见》，初步建成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名录库和“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申报审核系统，确保年底前完成首批“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入库工作。

三是加强沟通交流，做好监测分析和调研。建立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与个体工商户定期沟通交流机制，定期召开个体工商户发展座谈会，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推动建设“全国个体工商户发展网”，畅通咨询沟通途径，汇集各方面资源，提供多样化服务。完善个体工商户发展监测分析机制，强化部门数据归集和信息共享，及时开展生产经营情况、吸纳就业情况和活跃度等多维度分析。

近日，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便民服务中心在上门服务进村入社“流动服务”活动中，当地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人员为个体工商户解答年报申报问题。



新华社记者 徐昱摄